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华通金租、鈇渝金租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磁浮科技”）拟将部分固定资产作为标的物，与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金租”）、重庆鈇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鈇渝金租”）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本次融资租赁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向华通金租融资金额 10,000 万元，向鈇渝金租融资金额 1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 年，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及磁浮科技与华通金租、鈇渝金租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华通金租、鈇渝金租开展融资性售后回租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相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重庆鈿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第 23A 层	重庆市渝中区五一路 99 号 2 单元 24 层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2017 年 03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	谢伟	周文锋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磁浮科技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新津区五津街道兴园三路 99 号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唐林
注册资本	56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软件开发；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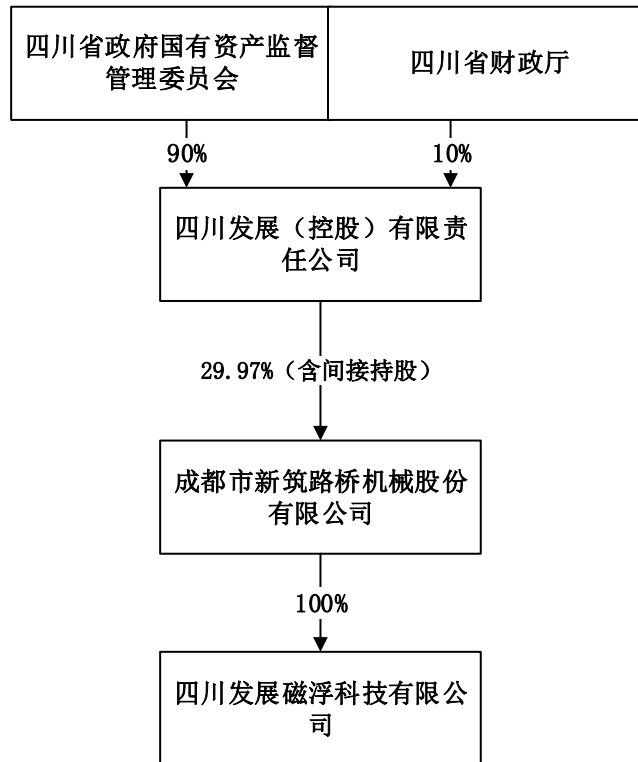
截至目前，磁浮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458.08	116,179.96
净资产	22,216.26	25,549.86
负债总额	93,241.82	90,630.09
银行贷款总额	19,497.00	13,473.60
流动负债总额	81,666.55	77,011.45
或有事项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资产负债率	80.76%	78.01%
营业收入	5.84	0.00
利润总额	-3,333.60	-30,016.27
净利润	-3,333.60	-30,016.27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四、交易标的情况

租赁公司	华通金租	鈇渝金租
租赁标的物	公司、磁浮科技部分固定资产	公司、磁浮科技部分固定资产
租赁物价值	账面原值 11,785.4 万元	账面原值 11,692.23 万元
权属	公司、磁浮科技	公司、磁浮科技

五、拟签订的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承租人	公司、磁浮科技	公司、磁浮科技
出租人	华通金租	鈇渝金租
融资金额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租赁方式	售后回租（联合租赁）	售后回租（联合租赁）
融资期限	3 年	3 年
融资成本 (IRR)	6.49%	6.44%
保证金	185.00 万元	500.00 万元
回购价	10.00 万元	1.00 元
租金支付方式	每季度支付租金一次，共 12 期	每季度支付租金一次，共 12 期
所有权	租赁期限内，租赁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华通金租，公司、磁浮科技拥有租赁标的物的使用权；租赁期届满，公司、磁浮科技作为承租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形下，租赁标的物所有权归公司、磁浮科技所有	租赁期限内，租赁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鈇渝金租，公司、磁浮科技拥有租赁标的物的使用权；租赁期届满，公司、磁浮科技作为承租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形下，租赁标的物所有权归公司、磁浮科技所有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售后回租业务，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债务结构，为公司整体经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

本次售后回租业务，不影响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整体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风险可控。

七、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